

2.4 有關惡劣天氣下之課堂安排

1) 熱帶氣旋

氣旋訊號	學校課堂安排
當天文台發出一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照常上課。
當天文台發出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照常上課(除非教育局另行通知)。
當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學校停課。 ● 如遇考試，當天考試科目將會順延一天進行
當天文台以三號取代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除非道路或其他情況仍然惡劣，否則在當日下午或翌日的上午會恢復上課
當天文台以一號取代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取消所有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除非事前已公布所有學校全日停課，否則學校會在當日的下午恢復上課。
上課中途改掛八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即時停課。學校會確保校舍開放，安排教職員照顧學生，以及安排學生在安全情況下回家。

2) 持續大雨

暴雨警告訊號	學校課堂安排
黃色	照常上課(除非教統局另行通知)
紅色或黑色	
(一) 在上午 5 時 30 分至 6 時前發出	● 全日停課。
(二) 在上午 6 時至 8 時前發出	● 全日停課。 ●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 學校會確保校舍開放，同時安排教職員照顧已返抵學校的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 ● 如家長已簽署同意學生自行離校同意書，校方會在安全情況下，讓已抵校的學生自行回家。 ● 如學生在上學途中獲悉停課，宜觀察雨勢、道路、斜坡或交通情況，以決定是否繼續前往學校。
(三) 在上午 8 時至 10 時 30 分前發出	學校會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並應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倘若家長打算提早接回子女，請親臨學校校務處辦理。
(四) 在上午 10 時 30 分至 11 時前發出	學生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校方會按當時情況，在安全情況下讓學生回家。

如天氣惡劣，他們可自行決定應否讓子女上學，並盡早致電通知校方。假如他們認為區內天氣、道路、斜坡或交通仍未完全恢復正常，便應讓子女留在家中。對於受惡劣天氣或水浸影響而遲到或由家長決定於當日缺課的學生，學校會酌情處理，有關學生不會因而受到處分。

3) 家長和校方需隨時留意天氣情況或登入天文台網址: <http://www.weather.gov.hk/contentc.htm>，家長也可瀏覽天文台「學校天氣資訊」網頁：http://www.hko.gov.hk/school/school_uc.htm

參考資料:

1) 教育局通告第 4/2016 號《熱帶氣旋及持續大雨幼稚園及日校適用的安排》

[http://www.edb.gov.hk/attachment/tc/sch-admin/admin/about-sch/sch-safety/EDBC%20No%204_2016%20Day%20Schools%20\(Chi\)%20\(TC\)_%2020160628_IPRS.pdf](http://www.edb.gov.hk/attachment/tc/sch-admin/admin/about-sch/sch-safety/EDBC%20No%204_2016%20Day%20Schools%20(Chi)%20(TC)_%2020160628_IPRS.pdf)